

#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华鑫证券乐享周周购三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加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8月12日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华鑫证券”）与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协商一致，自2022年8月15日起，对于通过东方财富证券申购华鑫证券乐享周周购三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的投资者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适用投资者

通过东方财富证券的销售系统申购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者。

## 二、费率优惠活动范围及内容

自2022年8月15日起，投资者通过东方财富证券申购本集合计划（限前端收费模式），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具体费率折扣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东方财富证券的活动通知为准。本集合计划原费率标准详见招募说明书、资产管理合同、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 三、重要提示

-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集合计划在华鑫证券代销机构申购费用，不包括本集合计划赎回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 2、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流程以华鑫证券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华鑫证券代销机构的有关活动通知。

##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57

网址：www.18.cn

风险提示：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根据所持有的集合计划份额享受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集合计划之前，请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招募说明书和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8月12日